

大家上午好！

非常高兴参加由中科院心理所主办的“心理援助 2016”论坛。在此我谨代表国家减灾中心向论坛组委会表示诚挚的祝愿，预祝此次论坛取得成功。

在 2012 年 6 月，我参与调研起草的《关于加强自然灾害社会心理援助工作的指导意见》正式由国家减灾委员会制定下发。《意见》第一次明确提出，要将社会心理援助作为自然灾害救援和灾后重建工作的一部分，同时部署、同时组织、同时开展、同时推进，最大限度地减轻自然灾害对灾区群众和救援人员造成的心理伤害，帮助灾区群众树立重建家园的信心。这是中国救灾历史上第一次把心理援助纳入到国家救灾管理体系中。早在 2010 年国务院常务会议通过了《自然灾害救助条例》，该条例明确提出“救灾的核心是救人”，这也说了心理援助工作的必要性。在此之后，心理援助成为了救灾减灾过程中的常态工作。我曾组织和参与过多次心理援助，并与中科院心理所的专家、志愿者等各方力量一道在灾区一线建立了心理援助工作站，为灾区人民的心理创伤恢复做出巨大贡献。

记得在 2011 年时，我第一次参加心理所主办的“中国首届心理健康与和谐社会论坛”，不仅与心理所的专家学者交流了民政救灾的相关经验，也对心理援助工作有了更深层次的认识。国家减灾中心的工作主要是从事自然灾害的救助工作，灾后心理援助这一块是民政部非常关注的方向，近年来也意识到在防灾减灾领域缺乏心理援助是不完整的。如今看到这么多来自全国各地心理援助专家、学者及志愿者

将围绕“灾后心理援助”、“儿童保护”等话题开展深入研讨交流，我感到非常的高兴。我相信借助本次论坛的交流平台，广大从事心理援助和儿童保护的工作者一定会掌握该领域的发展动态，紧密联系自身工作经验，提高我国的在自然灾害或突发公共安全事件领域的心理援助能力，为我国心理援助和儿童保护事业的可持续发展做出更大的贡献。

最后，我要借此机会为本次论坛付出辛勤劳动的工作人员表示最诚挚的谢意！祝本次论坛圆满成功！